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农便函〔2022〕263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区）农业农村局，机关有关处（室、局）、厅属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及全省农业农村局长会议精神，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能力，加快推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我厅制定了《陕西省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点》，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2年3月11日

陕西省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点

2022 年，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四个最严”要求，以乡村振兴为总抓手，以深入推进“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为任务，着力解决产业链标准不全、监管执法不严、药物残留超标等突出问题，确保主要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 98%以上，巩固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一、扎实开展“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

（一）加强农兽药源头管控。以禁限用药物为重点，严把行政许可审批关口，拉网式开展生产经营主体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督促生产主体严格执行产销台账制度，落实产品质量控制、可追溯管理、安全责任措施，对生产不规范的限期整改，整改不达标的依法依规坚决停业整顿。监督经营主体是否严格推行定点经营、实名购买、购销台账、溯源管理等制度，加大违法违规经营禁限用药物案件查办和行刑衔接力度。

（二）产管并重推进精准治理。突出“一只鸡”、“三棵菜”（豇豆、韭菜、芹菜）等 11 类重点品种，坚持检打联动、全链条治理，分品种健全主体档案，逐市县细化管控方案，加强巡查

检查、暗查暗访、监督抽查、飞行检查，精准整治禁限用药物使用、常规农兽药残留超标问题。实施“千村万户”安全用药大培训活动，组织植保专家、农技干部、农兽药生产经营企业技术骨干，深入生产一线开展指导服务，排查安全用药漏点，纠正农兽药乱用滥用、非法添加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各地要密切与公安、市场监管部门的协同协作，完善沟通会商、协同执法、行刑衔接、联合惩戒机制，提高监管执法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树立“发现问题是业绩，查处问题是政绩”的理念，切实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资打假案件查办及移交司法数量，县（区）农兽药残留超标案件年立案查处要达到2个以上，坚决杜绝“零办案”现象。

（四）加大监督考核力度。将“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列入市县食品安全、质量工作考核范围。省级建立工作台账和评估评议办法，开展大督导、大检查、大培训，一季度一调度，一季度一通报，认真总结各地好做法好经验，对措施不到位、工作落实不力的督促整改、跟踪督办。用好考核“指挥棒”，持续传导压力、夯实责任，引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尽职尽责抓好工作，确保“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见实效、促长效。

二、加快农业标准化提升

（五）建立健全高质量标准体系。从“3+X”产业发展需要出发，发挥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支撑作用，每年制修订不少于50项特色产业地方标准，形成一批覆盖生产、分级、包装等

关键环节的标准综合体，加快构建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坚持“有标贯标、缺标补标、低标提标”原则，开展现有标准梳理分析和跟踪评价，建立标准需求清单、研制清单，推进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升级。

（六）实施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依托各级技术推广力量，把标准细化、实化成易于推广的绿色生产技术，简化成“明白纸”“口袋书”，让农民看得懂、学得会、用得好，指导督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按标生产、对标提质。加大农兽药残留等标准宣贯力度，采取专题办班、集中培训、实地指导服务等方式，开展进村入户、到企到点宣传培训，扩大标准应用覆盖面，提升农业标准化生产水平。

（七）开展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突出重点产业链、产业集群、农产品质量安全县，以产品和标准为主线，以全程质量控制为核心，开展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做优做强区域“首位产业”。坚持标准、企业、基地“三位一体”，扶持和选树一批标准集成示范区、示范基地和标杆企业，总结推广一批可复制、实用高效的模式经验，调动创标用标积极性，引领农业质效提升和高质量发展。

（八）大力发展“两品一标”农产品。以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为重点，持续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及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登记，鼓励开展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培育名特优新农产品。加强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

证后监管，加大获证农产品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力度，严查严打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深入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叫响一批质量过得硬、品牌叫得响、带动能力强的绿色优质农产品。

三、加大风险监测评估力度

（九）加强风险监测。紧盯蔬菜、水果、食用菌、畜禽、水产等风险高、消费量大的农产品，科学制定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检计划，严格落实国家农产品定量抽检每千人 1.5 批次目标任务。突出“三前”环节和“双随机”要求，扩大粮食和“菜篮子”产品例行监测规模和小农户抽样比例，对豇豆、芹菜等重点品种开展监督抽查，“两品一标”农产品、加贴合格证和追溯码上市农产品、入选国家扶贫产品目录农产品抽检数量不低于监测样本量的 10%，提高监测的靶向性、准确性和覆盖度。

（十）深化风险评估预警。加强风险监测结果运用，常态化开展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和定期会商，加强重点实验室及专家团队建设，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针对隐患大的品种和环节，明确高风险问题清单、整治清单、区域清单，强化风险研判、巡查检查、暗访暗查，有效防控风险。对监测发现的具体问题快速反应、追根溯源，找准风险“病灶”，依法整治问题产品、违法违规行为，举一反三提出管控措施。

（十一）强化宣传和应急处置。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绿色食品宣传月”“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农产品质量安全主题活动，长效推进农产品放心消费

服务提升行动，引导绿色生产、安全消费。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舆情监测预警、应急管理、信息报送机制，加强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对突发事件和负面舆情第一时间科学核查处置，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力保障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和重要节庆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坚决守住安全底线。

四、推进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

（十二）扩大质量追溯覆盖面。以农业园区、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为重点，建立健全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数据库。融通对接国家、省、市、县四级信息化监管平台，以质量“二维码”和合格证为载体，推广“证码合一”方式，落实质量追溯“四挂钩”政策，推进新型经营主体入库入网、上市农产品贴码贴标，力争各市级监管平台新增追溯主体500家以上，省级监管平台入网追溯规模突破1万家。

（十三）推行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加大合格证制度宣传培训力度，指导主体完善生产记录、加强自控自检，真实、规范开具合格证。将承诺达标合格证与参加各类展示展销会、参评各类品牌、奖项和项目支持挂钩，完善合格证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机制，做到应纳尽纳、应开尽开。坚持“谁生产、谁承诺”“谁开具、谁负责”，加强对开证主体的监督管理和带证产品的质量抽检，对虚假开具、承诺合格而抽检不合格的要依法处置，纳入重点监管名录。

（十四）推进农安信用体系建设。将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纳

入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建立诚信基本规范和信用评价准则。用好入网追溯手段，健全生产主体名录，完善规模以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档案，公布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诚信领先企业。做好质量信用监测和动态评价，推行“红黑榜”制度，从行政许可、政策支持、市场监管等方面推进信用管理，逐步实现由产品监管向主体监管转变。

五、提升基层监管能力

（十五）深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聚焦“生产标准化、产品优质化、产业生态化、监管法治化”，指导安康等1市4县开展国家农安县（市）创建验收，遴选申报第四批国家农安县创建单位，新认定10个左右省级农安县，全面提高检验检测、执法监管、追溯覆盖、优质农产品认证能力。用好农安县交叉互查、中期考评结果，督促对标对表加快整改，强化跟踪核查和成效评价，探索建立“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机制。组织开展农安县指导交流活动，协调抓好省内外国家农安县与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对口帮扶工作。

（十六）建强市县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以基层检验检测能力达标为抓手，加快推进市县农检机构资质认定和机构考核“双认证”，力争“双认证”覆盖率达到50%以上。发挥省农检中心龙头作用，定期开展能力验证、飞行检查，做好业务指导与技术培训，稳步提升市县农检机构检测能力和水平。坚持重心朝下，逐级开展检验检测实训轮训，省级集中组织检测技能大比武，市

级组织检测设备操作、技术应用竞赛，打造一支结构优、业务强、作风硬的基层检验检测队伍。

（十七）完善乡镇网格化管理体系。各地要按照“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要求，建立健全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力争完成建设任务的涉农县区数量不少于90个。对标“有机构、有人员、有场地、有设备、有经费、有制度”，加快推进标准化乡镇监管站建设，明晰监管职能职责。组织开展乡镇监管员、村级协管员、企业内控员、社会监督员业务培训，加强对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标准化生产、安全用药、规范开具合格证的监督指导。

（十八）探索推进“阳光农安”模式。坚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先试先行，探索新型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模式。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5G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监管平台建设，推进农产品生产记录自动识别、便捷化采集，实现生产过程管控可视化，扩大“阳光农安”推广应用范围，加快提升基层监管信息化水平。

六、深入推进农资打假

（十九）强化假冒伪劣农资治理。立足粮食安全和稳产保供，扎实推进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突出重点区域、重点品种及网络销售环节，严厉查处肥料有效成分不足、种子侵权假冒、非法生产经营农兽药等问题，有效打击制售假劣、无证照经营、非法及隐性添加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办曝光一批典型案件。坚持开门搞整

治，推行农资打假投诉举报电话 24 小时接听服务制度，营造群众参与、群众监督、群众受益的热烈氛围。

(二十)引导放心农资下乡进村。紧盯生产季节和关键农时，深化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用好广播电视、“两微一端”、抖音快手等媒介，普及农资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消费维权知识。组织技术人员和优秀农资生产企业、经销商进乡村、进基地，开展用药用肥指导和优质农资“点对点”供应服务，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